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英轶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